



苏州园林

NEEQ: 873926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INSTITUTE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DESIGN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屠伟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孝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3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4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9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3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1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2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园林设计院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园林股份	指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	指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源尚	指	苏州源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市国资委	指	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内	指	2024 年度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INSTITUTE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DESIGN CO. , LTD.		
法定代表人	屠伟军	成立时间	1990 年 4 月 2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74-9-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工业与专业设计及其他专业技术服务-专业设计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风景园林设计、建筑设计、其他泛设计类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苏州园林	证券代码	873926
挂牌时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1,55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金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钱孝宇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胥江路 202 号
电话	0512-80783000	电子邮箱	szlad@vip.163.com
传真	0512-68267529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胥江路 202 号	邮政编码	215026
公司网址	http://www.szlad.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466950745M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胥江路 202 号		
注册资本（元）	31,55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为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等项目业主方或建设方。公司提供的设计服务均为根据项目情况设计的定制化服务，主要向客户交付各阶段（方案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符合要求的设计图纸以及在项目施工阶段提供施工配合服务。公司在向客户交付设计服务并得到客户认可后根据合同约定形成相应收入、收取相应费用。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模式和直接委托模式获取业务。

(1) 招投标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目前设计行业承接业务较为普遍的模式。招投标模式下又具体可分为公开招投标和邀请招投标：对于公开招投标，公司通过市场公开渠道获知项目信息，参加客户组织的项目投标会，竞标以获取业务机会；对于邀请招投标，公司凭借品牌优势和综合实力获得客户的邀标邀请，在对项目的要求、条件和经济价值进行分析及评估后，制作投标文件并投标，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开展相关业务。

(2) 直接委托模式

长期以来，公司作为风景园林设计领域品牌知名度较高的企业之一，在风景园林设计细分领域具备突出的竞争优势。直接委托模式下，通常由客户直接对公司进行委托，双方通过商务谈判签订业务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开展设计相关服务。

3、采购模式

设计业务属于专业人才投入和智力密集型行业，公司经营成本主要为人员薪酬。公司日常的采购主要是图文制作及部分项目的专业技术协作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	----	------

1	专业技术协作	指大型项目中部分非核心、非关键环节的辅助性设计工作委托给具备相应专项特长的设计单位进行专业技术协作。
2	图文制作	公司将设计所需要的晒图、效果图、文印、文本制作等服务向专业文印店、效果图设计公司采购

公司制定了采购业务内部控制规范，并由质量部、综合部、市场部负责采购流程的管理。采购需求发生时，各部门根据本部门需求提出采购申请，质量部审核后交综合部进行咨询比价，通过竞争性谈判、邀请招标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再由综合部实施合同签订、验收，并组织需求部门、相关技术部门对产品、服务的质量、适用性进行评价，验收通过后由需求部门提出付款申请。专业技术协作的采购则由市场部负责，流程相同。

4、研发模式

公司为了提升园林设计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采取常规科研与创新科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该模式以满足市场需求和解决实际设计问题为导向，强调研发成果的实用性和转化效率，公司通过质量部和创新研究院统筹进行研发活动。

质量部承担公司主要科研工作，包括项目科研、专利申请和行业标准制定等内容。项目科研方面，由市场部门和设计部门根据市场趋势和技术要求，提出研发项目建议，质量部组织专家评审团队，对项目的创新性、可行性、预期效益进行评估，决定是否立项。通过评审的项目由质量部指派项目负责人，组建跨专业、跨部门的研发团队，制定详细的研发计划，明确目标和任务，并开展研发工作，并对项目进度进行管理监督，定期检查和评估研发成果，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研发项目完成后，质量部及其他部门组织专家对成果进行评估和认证，认证通过的成果将由设计部门在实际项目中应用，并根据成果的特点申请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为提升园林设计创新与城市更新发展的融合能力，设立创新研究院参与创新性商业项目，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探索园林设计领域的前沿技术发展。公司作为古典园林设计行业领先者，有机会与国内外一流设计规划机构一起参与创新性商业项目。创新研究院以商业化项目为载体，结合业主方要求，与国内外优秀团队合作设计项目方案，以落地项目方案作为主要研发成果，并根据设计方案特点申请知识产权保护，项目完成后

与公司其他部门共享方案设计细节与研发成果，实现知识的有效转化和商业价值的创造。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风景园林设计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式古典园林设计实力领先的设计院。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设计，主要产品/服务为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各阶段设计图及设计相关成果或服务。

1、行业发展概况

风景园林设计是在一定的地域范围内，综合利用科学和艺术手段营造美好室外生活环境的一门综合性学科。设计师通过地形地貌塑造、植物搭配、营造建筑和规划园路等途径来创造优美的自然环境和游憩境域。

风景园林设计行业属于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细分行业，我国风景园林设计行业经过多年持续发展，已日趋壮大，行业内具备不同等级资质的从业企业众多，整体竞争较激烈。该行业的发展情况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状况直接相关，同时也受城镇化率、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各级政府及公共机构的需求影响。

(1) 我国目前基础设施新增投资体量维持较高规模，保障下游产业链市场规模

风景园林设计行业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为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等项目业主方或建设方，属于建筑行业的下游领域，建筑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具有产业链条长、就业容量大、关联程度高的特点。

(2) 基础设施存量建筑提质更新，成为景观园林行业发展新动能

我国城镇化发展与城市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但随着城市人口逐渐上升、城市规模逐渐扩张、功能需求逐渐多样的趋势，城市在发展过程中会出现不同程度的“城市病”，体现为规划建设盲目扩张、设计理念整体落后、文化遗产有待保护、人文问题逐渐显现，导致居民生活质量不高和经济发展成本提高，最终阻碍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城市更新”战略在此背景下应运而生，城市更新是将城市中已经不适应现代化城市社会生活的地区做必要的、有计划的改建活动，2021 年 8 月，住建部发布《关于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中防止大拆大建问题的通知》，要求积极探索推进城市更新，切实防止大拆大建问题，2021 年 11 月，住建部发布《关于开展第一批城市更新试点工作的通知》，决定在全国 21 个城市（区）开展第一批城市更新试点工作，先后发布的城市更新政策核心就是要引导城市积极稳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同年城市更新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在现阶段各项产业政策的推动下，风景园林行业作为城乡高质量发展及生产、生活、生态的“三生融合”重要参与者，将面临着较大的发展机遇。

具体来看，根据城市更新改造程度的不同，城市更新项目分为全面重建，部分改造与综合整治三种类型，列示如下：

城市更新类别	城市更新内容
综合整治类	主要包括改善消防设施、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善沿街立面、环境整治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等内容，但不改变建筑主体结构和使用功能
改变功能类	改变部分或者全部建筑物使用功能，但不改变土地使用权的权利主体和使用期限，保留建筑物的原主体结构
拆除重建类	城中村改造、旧工业区改造、旧住宅区改造、旧商业区改造。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是城市成熟片区增加公共服务设施的主要来源之一

近年来不少地方和城市都开展了城市更新工作，风景园林设计行业也已深度参与其中，但由于城市更新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风景园林设计行业未来将从如下方面继续推动城市更新发展：

①以城市发展为导向，推进城市设施更新

当前的许多地区在推动城市更新，更多是以项目实施为导向，缺少对城市更新的发展方向和目标导向，未来风景园林设计行业应当以绿色低碳城市、智慧城市和宜居城市等为目标，以适应未来城市发展为导向，构筑完整的城市更新体系。

②打破成本中心思维，打造商业运营效益

各地更新计划主要集中在空间的改造和建设，存在成本投入大、回报周期长的问题，投资回报难于平衡，整体更新方案缺少后期的运营思维，未来风景园林将会关注城市更新与城市产业相联动，促进产业升级，兼顾公用与商业效益。

未来，随着城市更新行动的全力推进，城市结构将得到调整优化，城市环境质量、功能品质、竞争力不断提升，城市建设逐渐向精细化迈进，将相应带动风景园林设计市场的增长和发展。

（3）景观园林设计行业发展数字化趋势明显，积极通过信息化手段应对行业挑战

随着我国城镇化快速发展，我国风景园林设计行业也迅速扩张，当我国步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时，风景园林设计行业也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生态网络割裂不能匹配现代城市功能、传统绘图设计不能满足精细可控要求和公众反馈有限不能实现以人为核心的发展目标，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数字化已成为有效解决现阶段风景园林领域所面临问题的主要途径之一。

①数字化提升检测评估能力，助力生态文明建设

在城镇化早期阶段，缺少对景观园林的关注，导致部分城市存在生态环境脆弱、生态网络割裂的问题，城市规模的高速扩张又将此类问题快速放大。在新一轮的国土空间规划大范围推广的当下，生态文明建设成为我国风景园林领域发展的首要任务，数字化的环境信息采集与量化模拟评价成为助力城市生态与形态协同发展的途径。

相较于以往缺少量化指标或测量工具，目前卫星遥感影像识别与三维的空间数据采集成了数字景观技术的发展热点及重点，卫星遥感、地理信息模型等技术手段在风景园林领域已得到广泛运用，激光雷达、无人机与各类指标传感器等硬件设施的完善大大降低了数据采集的成本和难度，除此以外，近年来 IT 硬件、计算能力得到长足发展，能够在采集数据的基础上进行后续模拟分析，为环境评估、效能监测提供了有力支撑。

②数字化提升人群捕捉能力，加强高质量城镇化

过往城市建设中对于公众空间诉求数据的获取多依赖于问卷、访谈等传统调研方式，存在样本数量少、主观意识强的问题，无法反馈民众对于风景园林环境的真实感知，导致风景园林环境的塑造仍趋于设计师主观意识的传递。在新的时代背景下，高质

量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风景园林环境的塑造也愈发注重满足公众的不同层面需求。

景观园林设计行业能够借助大数据技术、生理检测/信号检测技术、虚拟仿真技术等技术手段来寻求庞大群体背后的规律，大数据技术的运用具有样本数量大、客观程度高等特点。研究对象覆盖城市基础设施、商业中心、居民住宅、文化旅游等各类型园林景观，通过数字化手段寻求客观规律，用以解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更新中涉及到的景观园林实际问题。

③数字化提升项目管理能力，统筹设计施工流程

过往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受限于绘图技术以及建造方式，面临施工环境与设计阶段偏差较大，导致项目周期、项目成本、成果呈现与预期有差距的问题。现阶段精细化管理的要求下，风景园林专业人员开始逐步尝试依托于参数化等规划设计辅助技术，建立全程可控、交互反馈的风景园林设计方法体系。

风景园林信息模型（LandscapeInformationModeling，LIM）是建筑信息模型针对风景园林对象，面向风景园林条件和要求的应用，该模型的运用将实现风景园林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全过程的信息化，通过三维建模方式，全面统筹把控设计的生命周期，目前 LIM 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但风景园林领域的信息化建设将成为整体趋势。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文件名称与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国家园林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建城〔2022〕2号）	住建部	2022 年	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发挥国家园林城市在建设宜居、绿色、韧性、人文城市中的作用，规范国家园林城市的申报与评选管理工作，制定本办法。
2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GB55014-2021)	住建部	2022 年	为建设高质量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打造生态、宜居、和谐、美丽的城市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和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为民众提

				供公平享受的绿色福利，制定本规范。
3	《测绘资质管理办法》 （自然资办发[2021]43号）	自然资源部	2021 年	为进一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促进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维护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印发本办法。
4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 号）	住建部	2020 年	1、精简资质类别，归并等级设置。2、放宽准入限制，激发企业活力。3、下放审批权限，方便企业办事。4、优化审批服务，推行告知承诺制。5、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保障工程质量安全。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全国人大	2019 年	从事建筑活动的建筑施工企业、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按照其拥有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资质条件，划分为不同的资质等级，经资质审查合格，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国务院	2019 年	为了加强对注册建筑师的管理，提高建筑设计质量与水平，保障公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制定本条例。
7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60 号）	住建部	2018 年	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保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规定。
8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根据 2019 年 3 月 13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7 号修正）	住建部	2019 年	为了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维护招标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办法。

9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4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	国务院	2019 年	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全国人大	2018 年	为了推动全社会节约能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制定本法。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 第 16 号）	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为了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名录。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根据 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国务院	2017 年 修订	为了防止建设项目产生新的污染、破坏生态环境。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全国人大	2019 年	城乡规划组织编制机关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单位承担城乡规划的具体编制工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应当提交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等材料。需要建设单位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建设项目，还应当提交修建性详细规划。
14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国务院	2017 年	为了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与管理，继承中华民族优秀文化遗产。
15	《城市设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 第 35 号）	住建部	2017 年	为提高城市建设水平，塑造城市风貌特色，推进城市设计工作，完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16	《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 信息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CJJ/T302-2019)	住建部	2019 年	为促进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信息 系统标准化，规范城市园林绿化监 督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建设，指导 城市园林绿化相关的信息技术应 用，推动城市园林绿化信息化建 设，制定本标准。
17	《城市绿地规划标准》 (GB/T51346-2019)	住建部	2019 年	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创造良好的 城乡人居环境，提升城市绿地规 划建设水平。提高城市绿地规划 的科学性，指定的本标准。
18	《居住绿地设计标准》 (CJJ/T294-2019)	住建部	2019 年	为提高居住绿地的设计质量，促进 居住绿地建设健康发展，为广大 居民提供安全、健康、环保、舒 适、优美的居住环境，制定本标准

3、行业相关政策

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列示主要相关行业政策如下

(1) 城市品质提升：

文件名	颁布或 修订时间	发文单 位	主要相关内容
《产业结构调整指 导目录（2024 年 本）》	2023 年 12 月	发改委	“鼓励类”之“二十二、城镇基础设施”之 “3. 城市品质提升和住房保障：城镇园林 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
《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关于在实施城市 更新行动中防止大 拆大建问题的通 知》	2021 年 8 月	住建部	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方式，坚持“留改拆”并 举、以保留利用提升为主，加强修缮改造， 补齐城市短板，注重提升功能，增强城市活 力 …… 倡导利用存量资源，鼓励对既有建筑保留修 缮加固 …… 坚持应留尽留，全力保留城市记忆，保留利 用既有建筑，保持老城格局尺度，延续城市 特色风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第十四个五年规	2021 年 3 月	发改委	主要阐明国家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 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我国开启全 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宏伟蓝

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图，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纲要提出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 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和品质提升。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2019 年 5 月	中共中央 国务院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
《关于将北京等 20 个城市列为第一批城市设计试点城市的通知》	2017 年 4 月	住建部	在各地推荐和已开展的工作基础上，经组织专家评审，决定将北京等 20 个城市列为第一批城市设计试点城市，苏州荣选为城市设计试点之一。

(2) 文化自信：

文件名	颁布或修订时间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苏州园林分类管理办法》	2023 年 10 月	苏州市人民政府	《办法》中明确规定根据苏州园林的历史、文化、艺术价值和管理要求将苏州园林分为以下三类并实行分类管理： 1、世界文化遗产苏州古典园林：指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苏州园林； 2、其他苏州古典园林：指建成于 1949 年 9 月 30 日以前，且未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苏州园林； 3、当代苏州园林：指建成于 1949 年 10 月 1 日以后的苏州园林
《“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	2022 年 8 月	国务院	加强文化和旅游建设用地保障，将文化和旅游类建设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有效保障相关设施、项目用地需求。鼓励利用闲置设施、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发展文化产业和旅游业。企业利用文物建筑、历史建筑、旧厂房、仓库等存量房产、土地或生产装备、设施发展文化产业和旅游业

《关于将北京等 10 个城市列为第一批历史建筑保护利用试点城市的通知》	2017 年 12 月	住建部	通过开展历史建筑保护利用试点，研究提出破解当前历史建筑保护利用问题的政策措施，探索建立历史建筑保护利用新路径、新模式和新机制，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最大限度发挥历史建筑使用功能，延续城市历史文脉，保留中华文化基因。在此背景下，苏州市被列为第一批历史建筑保护利用的 10 个试点城市之一。
《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	2017 年 1 月	国务院	保护传承文化遗产。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名人故居保护和城市特色风貌管理，实施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工程，做好传统民居、历史建筑、革命文化纪念地、农业遗产、工业遗产保护工作。 融入生产生活。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更好更多地融入生产生活各方面。深入挖掘城市历史文化价值，提炼精选一批凸显文化特色的经典性元素和标志性符号，纳入城镇化建设、城市规划设计，合理应用于城市雕塑、广场园林等公共空间，避免千篇一律、千城一面。挖掘整理传统建筑文化，鼓励建筑设计继承创新，推进城市修补、生态修复工作，延续城市文脉。

（3）生态文明建设：

文件名	颁布或修订时间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2023 年 12 月	国务院	加快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超低能耗、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 …… 科学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和乡村风貌引导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2023 年 2 月	国务院	建设绿色智慧的数字生态文明。推动生态环境智慧治理，加快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信息化体系，运用数字技术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完善自然资源三维立体“一张图”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以数字孪生流域为核心的智慧水利体系。加快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倡导绿色智慧生活方式。

关于《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批复	2023 年 2 月	国务院	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为依托，统筹各类专项规划，完善区域一体化空间治理机制；重点围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生态环境共治共保，实现绿色经济、高品质生活、可持续发展有机统一，在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中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等。
生态环境部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指导意见（试行）	2021 年 11 月	生态环境部	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区域战略中应用的实施跟踪，推动区域协同管控。
《关于加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的指导意见》	2017 年 3 月	住建部	明确提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将“城市双修”作为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任务，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补足城市基础设施短板、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为重点，转变城市发展方式，治理“城市病”，提升城市治理能力，打造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4、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对设计服务质量和技术水平提出了准入性要求，一方面有助于引领行业走上良性运营的轨道，促进公司持续保持服务的质量，另一方面也树立起一定的技术壁垒，有利于公司体现自身行业优势、保持有利的行业地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出台，有利于推动行业长期稳定发展，为公司长足增长奠定良好基础。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18 年 10 月 24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320033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

	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4320037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	--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9,943,391.21	161,378,518.10	-25.68%
毛利率%	46.65%	51.9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3,126.15	24,698,444.58	-96.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5,806.93	22,694,217.10	-9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59%	18.3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54%	16.90%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80	-96.2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4,628,623.51	264,798,841.66	-7.62%
负债总计	82,107,438.18	103,230,782.48	-20.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521,185.33	161,568,059.18	0.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15	5.12	0.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56%	38.9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56%	38.98%	-
流动比率	2.36	2.08	-
利息保障倍数	0.52	48.9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3,637.38	1,010,077.41	-2,998.1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7	1.13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62%	1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5.68%	4.54%	-
净利润增长率%	-96.14%	22.7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8,916,749.80	11.82%	59,076,614.19	22.31%	-51.05%
应收票据		0.00%		0.00%	-
应收账款	160,176,118.61	65.48%	150,117,141.22	56.69%	6.7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35,000.00	0.05%	-100.00%
其他应收款	1,331,306.30	0.54%	1,404,430.19	0.53%	-5.21%
其他流动资产	2,015,468.61	0.82%	1,931,752.54	0.73%	4.33%
投资性房地产	888,400.32	0.36%	2,848,390.15	1.08%	-68.81%
固定资产	14,742,082.17	6.03%	15,788,533.45	5.96%	-6.63%
使用权资产	1,055,108.87	0.43%	1,246,842.21	0.47%	-15.38%
无形资产	24,631,961.78	10.07%	24,503,643.84	9.25%	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02,549.75	3.93%	6,411,756.25	2.42%	4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3,823.79	0.50%	1,266,716.35	0.48%	-2.60%
短期借款	20,012,472.22	8.18%	20,013,000.00	7.56%	0.00%
应付账款	30,989,472.45	12.67%	32,443,937.45	12.25%	-4.48%
合同负债	2,432,681.76	0.99%	5,219,752.08	1.97%	-53.39%
应付职工薪酬	23,430,154.68	9.58%	35,896,334.24	13.56%	-34.73%
应交税费	1,402,365.14	0.57%	4,653,364.37	1.76%	-69.86%
其他应付款	2,393,443.02	0.98%	3,378,856.92	1.28%	-29.16%
租赁负债	428,497.02	0.18%	780,309.01	0.29%	-4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266.33	0.06%	187,026.33	0.07%	-15.3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51.05%，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所收到现金减少，支付短期借款还款和上期年终奖所致；
2. 应收账款融资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100.00%，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3.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68.81%，主要系新签订租赁合同对应的租赁房产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定义转回所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较上年期末增长 49.76%，主要系长账龄应收账款增加从而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5. 合同负债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53.39%，主要系以前年度在手订单的预收款在本期逐步完工确认收入以及本期新增订单预收款减少所致；
6.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34.73%，主要系本年度经营业绩下滑导致职工薪酬下降；
7. 应交税费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69.86%，主要系利润总额下降税费减少所致；
- 8、租赁负债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45.09%，主要系本期租赁的资产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9,943,391.21	-	161,378,518.10	-	-25.68%
营业成本	63,988,509.26	53.35%	77,545,485.65	51.17%	-17.48%
毛利率%	46.65%	-	51.95%	-	-
税金及附加	1,348,926.85	1.12%	1,698,564.73	1.05%	-20.58%
销售费用	3,046,737.42	2.54%	3,958,197.16	2.45%	-23.03%
管理费用	21,027,553.01	17.53%	26,314,007.86	16.31%	-20.09%
研发费用	9,344,745.48	7.79%	11,782,743.82	7.30%	-20.69%
财务费用	680,094.46	0.57%	540,315.37	0.33%	25.87%
其他收益	879,587.97	0.73%	1,182,376.26	0.73%	-25.61%
信用减值损失	-21,718,281.61	-18.11%	-15,020,971.68	-9.31%	44.59%
营业利润	-331,868.91	-0.28%	25,700,608.09	15.93%	-101.29%
营业外收入	30,196.91	0.03%	1,747,700.19	1.08%	-98.27%
营业外支出	4,233.12	0.00%	13,753.42	0.01%	-69.22%
所得税费用	-1,259,031.27	-1.05%	2,736,110.28	1.70%	-146.02%
净利润	953,126.15	0.79%	24,698,444.58	15.30%	-96.1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25.68%，主要系本期订单减少，导致收入下滑；
2.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4.59%，主要系长账龄应收账款增加从而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 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49%，主要系收入下滑、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4.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98.27%，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5.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69.22%，主要系本期滞纳金减少所致；
6.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146.02%，主要系利润总额的减少导致所得税费用的减少；
7. 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96.14%，主要系收入下滑、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9,271,372.51	160,680,887.37	-25.77%
其他业务收入	672,018.70	697,630.73	-3.67%
主营业务成本	63,792,196.43	77,296,227.23	-17.47%
其他业务成本	196,312.83	249,258.42	-21.2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设计收入及工程服务收入	119,271,372.51	63,792,196.43	46.52%	-25.77%	-17.47%	-2.26%
其他业务收入	672,018.70	196,312.83	70.79%	-3.67%	-21.24%	10.95%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收入构成未发生变化。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506,438.09	25.43%	否
2	昆山交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83,632.08	4.07%	否

3	昆山市石牌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769,634.91	3.14%	否
4	昆山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671,741.23	3.06%	否
5	苏州虎投资产开发有限公司	3,479,245.28	2.90%	否
合计		46,310,691.59	38.6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策众合（北京）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940,594.04	3.03%	否
2	河南北方菩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456,358.49	2.28%	否
3	苏州墨之色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43,888.35	1.79%	否
4	苏州天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57,924.53	1.03%	否
5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566,037.74	0.88%	否
合计		5,764,803.15	9.0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3,637.38	1,010,077.41	-2,99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03.01	-98,903.96	-7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172.44	23,621,514.60	-104.37%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3,028.37 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942.27 万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94 万元，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的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465.27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股票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增加 1,509.70 万元和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9,344,745.48	11,782,743.8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79%	7.3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5	19
本科以下	21	24
研发人员合计	37	4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2.29%	15.55%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5	5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1

(四) 研发项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资金 934.47 万元，占营业收入 7.79%，公司研发费用均费用化，未形成资本化项目投入。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和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1	公园城市理念引领下的城市更新应用技术研究	验证改进	从选址标准、共享策略、场景营造、配套设施、植物配置、管理养护等方面对现存的城市公园绿地开放案例进行研究与分类，构建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技术指引。以中心城区为实证区域，构建空间公平和效率双重视角下的公园测度指标体系，创建量化的公园布局优化模型，形成具备竞争力的公园空间布局设计模式。结合“公园城市”全龄友好的要求，开发数个可用于城市更新场景下可满足全年龄友好的景观装置。
2	城市绿地的可持续营造技术研究	研发中	基于 Sustainable Sites Initiative 评价体系的解读，从场址原环境保护、水、植被、材料、人类健康和福利、施工工艺、运营管理等方面，构建先进设计理念和景观营造技术。可持续性营造技术运用于实际城市绿地项目，构建一系列体现可持续营造技术的景观节点，开发能实现可持续营造的景观装置。
3	传统风景建筑的现代多功能装配式营造技术研究	研发中	研究传统风景建筑的服务功能需求，包括休憩、娱乐、文化展示等，探讨如何合理布局建筑空间以满足这些需求，并提出相应景观技术。开发传统风景建筑中的多功能装配式建造及绿色低碳等技术，实现小型风景建筑的绿色低碳成本营造，提升建筑可持续发展价值。

六、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苏州园林与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及信息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及附注五（二十七）相关收入披露。苏州园林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为 11,994.34 万元。由于收入金额重大，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可能存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和测试苏州园林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重大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复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收入及毛利率波动分析，判断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4）选取项目样本执行细节测试和截止性测试，核对业务合同关键条款和履约进度对应的支持性文件和证据，包括交付签收单、专家评审意见、政府会议纪要等证明文件，检查项目的履约进度判断是否正确，与合同的结算条件是否相符； （5）选取项目样本进行重新计算，检查收入确认金额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6）选取主要项目，就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履约进度、项目开票及结算情况等向客户执行发函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苏州园林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作出的披露是适当的。 （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

1、事项描述

苏州园林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 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附注五（二）应收账款披露。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应收账款余额为 22,263.19 万元，坏账准备为 6,245.58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并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组合划分及可收回性、预期信用损失估计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和考虑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 （3）对于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 （4）对于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复核管理层划分标准的恰当性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 （5）对于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复核账龄的准确性，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客户结算账期、信誉情况，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重新计算并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6）通过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检查程序，进一步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苏州园林管理层对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作出的披露是适当的。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苏州市属国有控股企业，公司始终牢记国企使命担当，充分发挥人才和技术优势，起好带头作用，坚持通过高质量的设计咨询作品和专业细致的服务助力国家的

生态文明建设、服务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注重股东、供应商、客户和职工权益保护，关注和帮助社会弱势群体，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1. 股东权益保护

自公司新三板挂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等规定，不断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2.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注重与客户、供应商建立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维护客户、供应商的权益，严格保护其机密信息和专有信息，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以保证供应商的合理合法权益。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视工程项目质量为生命线，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从事业务活动，为客户提供可以信赖的产品和各项服务。

3. 职工权益保护

长期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等相关规定完善招聘、培训、劳动关系管理等人力资源相关工作，切实保障企业员工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接受职业技能培训、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等权利，依法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全额购买五险一金及企业年金，按时足额发放工资，定期组织员工年度体检，全面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不断完善薪酬制度和晋升渠道，同时，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每年坚持开展团建等形式丰富、内容多样的企业文化活动，营造良好企业氛围，传播人文关怀，增强员工幸福感和归属感。

4. 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牢记国企使命担当，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在助力乡村振兴、爱心帮扶等方面持续开展各类活动。

（1）助力乡村振兴。公司紧跟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政策导向，积极参与乡村振兴项目。

（2）开展爱心捐助。长期以来，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关注社会弱势群体，通过捐助等形式传达关爱、提供帮助和支持。公司积极响应苏州市姑苏区慈善总会、苏州市姑苏区慈善基金会及胥江社区的号召，主动承担国有企业的社会责任，助力慈善事业发展，

公司加入姑苏区慈善项目认捐计划。

（3）积极参加志愿者活动。公司积极参加各种志愿活动，参加胥江社区大扫除志愿活动、耦园节日游客引导志愿活动、江南织造署志愿者活动等贡献一份力量。

5.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以“科学管理、精益求精、诚信服务、用户至上；遵守法规、绿色环保、以人为本、持续改进”的管理方针。对于承接的项目，公司严格按照客户需求进行设计咨询，坚持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多学科合作的原则，在复合多元的城乡建设系统中，让风景园林成为连接自然、城市和生活的核心要素。同时，坚持园林文化自信、公园城市等发展理念，为实现城市生态文明，可持续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与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设计，主要产品/服务为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各阶段设计图及设计相关成果或服务，主要服务于市政、文化旅游、商业空间等领域的客户，而相关领域的发展受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经济发展速度、国家对宏观经济的调控政策都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策发生不利于本行业的变化，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跨地域市场拓展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9 家分公司，努力向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设计公司发展。但跨区域业务的发展需要时间和项目积累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跨区域业务发展对公司人员管理与项目质量控制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在推进跨区域发展的过程中，可能出现因品牌影响力提升不足、人才引进不足等导致的业务拓展风险。
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下属分支机构数量较多，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在经营活动中的管理控制风险，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等不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制约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从而削弱其市场竞争力，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6,017.6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48%，应收账款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国企客户资金周转、审批较慢，款项结算有所放缓。如果将来主要欠款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出现经营危机或者信用条件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加大公司款项回收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稳定性、资金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新技术运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设计，主要产品/服务为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各阶段设计图及设计相关成果或服务，数字化是景观园林设计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之一，LIM、AR 等新技术是数字化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在商业化项目中积极运用 LIM、VR 等新技术，由于相关新技术在行业运用中尚处于起步阶段，竞争对手可能率先在新技术运营和竞争中取得优势，如果公司未能有效应对竞争，公司可能面临部分技术失去领先优势、市场竞争力下降、经营业绩受到损害的风险。
核心设计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设计人员的设计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能否维持核心设计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引进优秀人才，与公司能否持续保持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经营稳定性及可持续发展密切相关。长期以来，公司注

	重培养良好的公司文化，改善工作环境和工作条件，增强对核心设计人员的吸引力和员工归属感，重视核心设计人员培养，建立了完善的核心设计人员培养机制，并积累了一定规模的技术、管理方面的专业人才。如果公司未来发生较大规模核心设计人员流失或无法持续吸引高素质专业人才的加入，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业务资质到期无法续期的风险	公司已取得风景园林设计等业务开展所需要的相关资质，根据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公司相关资质到期后续期不存在重大障碍。若公司现有资质的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公司相关条件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资质到期后无法续期，将对公司生产经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风险发生变化，2024 年 11 月，公司再次取得了编号为 GR2024320037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0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294,630.00	0.80%
作为第三人	0.00	
合计	1,294,630.00	0.80%

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6 月 27 日，原告陈祖兵、张美先、陆晓娟、陈乐怡、陈博（以下统称“原告”）向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22）苏 0684 民初 6082 号），诉请管

理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以下简称“文旅局”）及设计单位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损失人民币 129.463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2022 年 11 月 21 日，原告撤回了对文旅局的起诉，法院依法追加南通市海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住建局”）作为被告。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对海门法治文化广场不具有管理职能，且陈育溺亡景观池也并非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不应承担赔偿责任，由住建局赔偿原告各项经济损失 12.9463 万元。

针对上述判决，被告住建局及原告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和 2023 年 5 月 10 日提起上诉，但均未将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上诉人。2023 年 11 月 15 日，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2023）苏 06 民终 4564 号），以“一审判决遗漏当事人”为由，裁定撤销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2022）苏 0684 民初 6082 号民事判决，发回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重审。本案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由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2024）苏 0613 民初 1604 号作出判决，公司未承担赔偿责任。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000,000.00	424,528.3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0.00	4,647,490.3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不适用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及避免关联交易，保证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及避免关联交易，保证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	正在履行中

					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进行增持或者减持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进行增持或者减持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上述人员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背承诺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保函保证金）	1,229,441.54	0.50%	保函保证金
总计	-	-	1,229,441.54	0.5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059,084	50.90%	0	16,059,084	50.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90,500	18.67%	0	5,890,500	18.67%
	董事、监事、高管	1,763,634	5.59%	0	1,763,634	5.59%
	核心员工	2,665,975	8.45%	-599,450	2,066,525	6.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490,916	49.10%	0	15,490,916	49.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200,000	32.33%	0	10,200,000	32.33%
	董事、监事、高管	5,290,916	16.77%	0	5,290,916	16.77%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1,550,000	-	0	31,5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				

注：公司核心员工朱涤龙于 2024 年 4 月退休，姚凤玲于 2024 年 11 月退休。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园林股份	16,090,500	0	16,090,500	51.00%	10,200,000	5,890,500	0	0
2	苏州源尚	3,000,000	0	3,000,000	9.51%	0	3,000,000	0	0
3	贺风春	1,829,900	0	1,829,900	5.80%	1,372,425	457,475	0	0
4	屠伟军	1,735,250	0	1,735,250	5.50%	1,301,438	433,812	0	0
5	徐阳	1,403,975	0	1,403,975	4.45%	0	1,403,975	0	0
6	朱红松	1,403,975	0	1,403,975	4.45%	1,052,982	350,993	0	0
7	谢爱华	1,335,000	0	1,335,000	4.23%	0	1,335,000	0	0
8	刘佳	516,359	0	516,359	1.64%	387,270	129,089	0	0
9	计明浩	516,358	0	516,358	1.64%	387,269	129,089	0	0

10	沈贤成	516,358	0	516,358	1.64%	387,269	129,089	0	0
合计		28,347,675	0	28,347,675	89.86%	15,088,653	13,259,02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屠伟军系苏州源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周凯与苏州源尚的有限合伙人沈思娴系夫妻关系；沈贤成担任园林股份董事。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45581129C
法定代表人：宋全春
成立日期：2003 年 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金浦路 15 号
主营业务：风景园林建设及园林绿化施工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 况报告 书披露 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 用金额	是否 变更募 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 途情况	变更用 途的募 集资金 金额	变更用 途是否 履行必 要决策 程序
2023 年 第一次 股票定 向发行	2023 年 5 月 24 日	15,097,000	2,553,814.30	否	不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5,097,000.0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66,174.82 元。报告期内，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90.83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53,814.30 元，余额 12,651.35 元转入基本户，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主要服务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服务内容	服务对象	服务类型	细分领域
风景园林设计、建筑设计、规划设计、文物保护设计及设计咨询等	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等	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M7492 专业设计服务

二、 资质与业务许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发证机构	资质等级	许可的业务范围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工程设计资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甲级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2023/12/22	2028/12/22
工程设计资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乙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2025/2/17	2029/6/6
工程设计资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乙级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	2025/2/17	2025/6/19
工程设计资质	江苏省自然资源厅	乙级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	2025/2/28	2025/12/31
工程设计资质	江苏省文物局	乙级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乙级	2024/8/15	2030/8/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	2023/10/30	2026/12/1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过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3/10/30	2026/1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过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3/10/30	2026/11/5

三、 专业技术与技能

☐适用 ☒不适用

四、 核心专业设备和软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公司为了提升园林设计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采取常规科研与创新科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该模式以满足市场需求和解决实际设计问题为导向，强调研发成果的实用性和转化效率，公司设立创新研究院统筹进行研发活动。

创新研究院承担公司主要科研工作，包括项目科研、专利申请和行业标准制定等内容。项目科研方面，由市场部门和设计部门根据市场趋势和技术要求，提出研发项目建议，创新研究院组织专家评审团队，对项目的创新性、可行性、预期效益进行评估，决定是否立项。通过评审的项目由创新研究院指派项目负责人，组建跨专业、跨部门的研发团队，制定详细的研发计划，明确目标和任务，并开展研发工作，并对项目进度进行管理监督，定期检查和评估研发成果，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研发项目完成后，质量部及其他部门组织专家对成果进行评估和认证，认证通过的成果将由设计部门在实际项目中应用，并根据成果的特点申请知识产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4 人，占公司总人数 15.55%。研发投入 934.47 万元，占营业收入 7.79%；2024 年度获得专利总计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

六、 技术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稳定，且均不存在在其他机构任职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共计 251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88.69%。专业技术人员按照资质类型与等级划分的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如下：

资质/资格类型	等级/类别	人数	占员工比例
注册类	一级建筑师	12	4.24%
	二级建筑师	6	2.12%
	一级结构师	5	1.77%

	二级结构师	3	1.06%
	城市规划师	8	2.83%
	公共设备工程师	2	0.71%
	电气工程师	1	0.35%
	注册文保师	1	0.35%
职称类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5	1.77%
	高级工程师	85	30.04%
	中级工程师	114	40.28%
	助理工程师	32	11.31%

注：由于部分员工拥有多项资质，因此上表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加总大于员工数量。

七、 业务外包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一些大型项目中部分非核心、非关键环节的辅助性设计工作委托给具备相应专项特长的设计单位进行专业技术协作。具体内容包括子区域设计、预算编制、灯光设计、智能化设计、室内设计、人防地下车库设计、标识设计、电气、结构、桥梁、水域、市政设计等专项设计。

八、 特殊用工

☐适用 ☒不适用

九、 子公司管控

☐适用 ☒不适用

十、 诉讼与仲裁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勘察设计类项目 153 个，暂估金额约 8,354.53 万元（含税）；新增工程管理服务类项目 2 个，暂估金额约 102.16 万元（含税）。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项目涉及 306 个，勘察设计类项目合计确认收入 11,269.57 万元（不含税）工程管理服务类项目 657.57 万元（不含税）。截至 2024 年期末在手订单数量 317 个，合计金额约 15,975.28 万元(含税)。

十二、 工程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质检技术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测绘服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屠伟军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71 年 11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1,735,250	0	1,735,250	5.50%
宋全春	董事	男	1970 年 2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嵇存海	董事	男	1972 年 6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沈洁	董事	女	1988 年 11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顾益颢	职工董事	男	1989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94,650	0	94,650	0.30%
姜慧萍	独立董事	女	1970 年 8 月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何萍	独立董事	女	1970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马建武	独立董事	女	1966 年 7 月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席时友	监事	男	1971 年 7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441,700	0	441,700	1.40%
韩君	监事	男	1982 年 7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汤文菲	监事	女	1987 年 6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朱红松	副总经理	男	1970 年 7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1,403,975	0	1,403,975	4.45%
刘佳	副总经理	女	1977 年 7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516,359	0	516,359	1.64%
沈贤成	副总经理	男	1977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516,358	0	516,358	1.64%
计明浩	副总经理	男	1970 年 6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516,358	0	516,358	1.64%
钱孝宇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男	1983 年 4 月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宋全春任控股股东园林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董事嵇存海任控股股东园林股份董事；
公司监事汤文菲任控股股东园林股份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屠伟军通过苏州源尚持有公司 0.57%股份；
公司副总经理朱红松通过苏州源尚持有公司 0.38%股份；
公司副总经理沈贤成担任园林股份董事；
公司董事沈洁担任园林股份董事；
公司监事韩君通过苏州源尚持有公司 0.19%股份。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贺风春	董事长	离任	无	辞任
屠伟军	董事	新任	董事长	改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1	2	5	28
销售人员	6	2		8
设计研发人员	264	14	31	247
员工总计	301	18	36	28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31	125
本科	156	147
专科	9	7
专科以下	4	3
员工总计	301	28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酬；公司具有完善的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制定了《人事管理制度》《员工工资标准》《奖金分配办法》《职工租房补贴》《职工劳保用品、高温费等福利的规定》等，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年金。 2、员工培养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培养，为加强对人才的培养，公司制定《香山人才培养计划实施办法》，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做好“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香山帮古建园林营造技法”活态传承工作，采用固定师徒关系的导师制带教方式，进行有针对性的传、帮、带，定向、定期培养。培养一批苏州古典园林设计人才，进一步加强园林古建领域设计人才队伍的建设。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加强对全体员工的培训，公司定
--

期组织新员工培训、组织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能培训以及定期组织公司高管进行外部培训，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

3、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陈溯	无变动	总工程师	441,700	0	441,700
朱涤龙	退休	副总工程师	378,600	0	378,600
姚凤玲	退休	财务经理	220,850	0	220,850
席时友	无变动	所长	441,700	0	441,700
周凯	无变动	所长	441,700	0	441,700
倪艺	无变动	所长	441,700	0	441,700
薛宏伟	无变动	所长	236,625	0	236,625
殷堰兵	无变动	院级总监	220,850	0	220,850
顾益颢	无变动	市场部部长	94,650	0	94,650
钱海峰	无变动	所长	94,650	0	94,650
姜绵银	无变动	结构总工	94,650	0	94,650
俞隼	无变动	所长	94,650	0	94,650
黄岚	无变动	办公室副主任	0	0	0
刘仰峰	无变动	所长	0	0	0
贺智勇	无变动	副所长	0	0	0
杨家康	无变动	所长	0	0	0
潘亦佳	无变动	副所长	0	0	0
季炜	无变动	副所长	0	0	0
韩君	无变动	副所长	0	0	0
黄若愚	无变动	所长	0	0	0
张毅杉	无变动	所长	0	0	0
朱建敏	无变动	院级总监	0	0	0
沈思娴	无变动	信息中心副主任	0	0	0
周安忆	无变动	创新研究院副主任	0	0	0
谢理想	无变动	所长	0	0	0
罗毅	无变动	副所长	0	0	0

徐方宇	离职	副所长	0	0	0
余焰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刘路路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黄倩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张小莉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潘静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朱烈强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周昆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王晓苍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胡玥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吴宇晨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蒋书渊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殷从来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郑善义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周志刚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平茜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祝双莉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汪玥	无变动	所总监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员工朱涤龙于 2024 年 4 月退休,姚凤玲于 2024 年 11 月退休,徐方宇于 2024 年 5 月离职。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分工与协作、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注重有关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各项法律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保证公司能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合规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与关联方分开且独立运作，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各经营管理部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销售体系、采购体系、技术研发体系和业务体系，公司具有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从技术研发、服务体系构建到业务开展及对外销售

均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具有完全的独立性，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交易价格公允。

2、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有业务运营所需的独立的固定资产、知识产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系自主研发获得，公司作为专利权人拥有全部权利，产权清晰。

3、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关系、人事及薪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均未在其他企业领取报酬，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劳动、人事、工资福利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机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各项制度，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作。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4、关于信息披露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执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上述管理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天运[2025]审字第 9001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周文阳	张翔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40	

审计报告

中天运[2025]审字第 90017 号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园林”）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苏州园林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苏州园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苏州园林与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及信息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及附注五（二十七）相关收入披露。苏州园林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为 11,994.34 万元。由于收入金额重大，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可能存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估和测试苏州园林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检查重大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复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收入及毛利率波动分析，判断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 （4）选取项目样本执行细节测试和截止性测试，核对业务合同关键条款和履约进度对应的支持性文件和证据，包括交付签收单、专家评审意见、政府会议纪要等证明文件，检查项目的履约进度判断是否正确，与合同的结算条件是否相符；
- （5）选取项目样本进行重新计算，检查收入确认金额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6）选取主要项目，就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履约进度、项目开票及结算情况等向客户执行发函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苏州园林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作出的披露是适当的。

（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1、事项描述

苏州园林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 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附注五（二）应收账款披露。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应收账款余额为 22,263.19 万元，坏账准备为 6,245.58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并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组合划分及可收回性、预期信用损失估计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和考虑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3）对于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4）对于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复核管理层划分标准的恰当性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5）对于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复核账龄的准确性，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客户结算账期、信誉情况，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重新计算并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通过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检查程序，进一步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苏州园林管理层对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作出的披露是适当的。

四、其他信息

苏州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苏州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苏州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苏州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苏州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苏州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苏州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苏州园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苏州园林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文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翔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8,916,749.80	59,076,614.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60,176,118.61	150,117,141.22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三）		135,000.00
预付款项	五、（四）	35,053.51	68,021.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331,306.30	1,404,430.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2,015,468.61	1,931,752.54
流动资产合计		192,474,696.83	212,732,959.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七）	888,400.32	2,848,390.15
固定资产	五、（八）	14,742,082.17	15,788,533.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九）	1,055,108.87	1,246,842.21
无形资产	五、（十）	24,631,961.78	24,503,643.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9,602,549.75	6,411,75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1,233,823.79	1,266,716.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53,926.68	52,065,882.25
资产总计		244,628,623.51	264,798,841.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20,012,472.22	20,013,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30,989,472.45	32,443,937.45
预收款项	五、（十五）	207,141.43	187,043.56
合同负债	五、（十六）	2,432,681.76	5,219,752.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23,430,154.68	35,896,334.24
应交税费	五、（十八）	1,402,365.14	4,653,364.37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2,393,443.02	3,378,856.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	646,151.68	412,553.06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6,792.45	58,605.46
流动负债合计		81,520,674.83	102,263,447.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二）	428,497.02	780,309.0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一）	158,266.33	187,026.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6,763.35	967,335.34
负债合计		82,107,438.18	103,230,782.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三）	31,550,000.00	31,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98,128,767.57	98,128,767.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3,284,243.79	3,188,931.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六）	29,558,173.97	28,700,36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521,185.33	161,568,059.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521,185.33	161,568,05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4,628,623.51	264,798,841.66

法定代表人：屠伟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孝宇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19,943,391.21	161,378,518.1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七）	119,943,391.21	161,378,518.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436,566.48	121,839,314.59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七）	63,988,509.26	77,545,485.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八）	1,348,926.85	1,698,564.73
销售费用	五、（二十九）	3,046,737.42	3,958,197.16
管理费用	五、（三十）	21,027,553.01	26,314,007.86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一）	9,344,745.48	11,782,743.82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二）	680,094.46	540,315.37
其中：利息费用		636,367.07	572,194.95
利息收入		49,329.99	66,119.36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三）	879,587.97	1,182,376.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21,718,281.61	-15,020,971.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868.91	25,700,608.0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五）	30,196.91	1,747,700.19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六）	4,233.12	13,753.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5,905.12	27,434,554.8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七）	-1,259,031.27	2,736,110.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126.15	24,698,444.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126.15	24,698,444.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126.15	24,698,444.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3,126.15	24,698,444.5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8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80

法定代表人：屠伟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孝宇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855,287.86	132,277,968.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1、	2,129,533.61	5,348,13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984,821.47	137,626,10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98,943.60	20,431,392.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79,882.52	88,984,67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51,417.88	12,625,19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2、	11,128,214.85	14,574,76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258,458.85	136,616,0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3,637.38	1,010,077.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303.01	98,903.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303.01	98,90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03.01	-98,903.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97,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35,09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8,444.20	523,555.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3、	442,728.24	951,929.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1,172.44	11,475,485.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172.44	23,621,514.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0	-13,490.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73,118.63	24,519,19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60,426.89	33,641,229.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87,308.26	58,160,426.89

法定代表人：屠伟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孝宇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550,000.00				98,128,767.57				4,552,185.41		40,969,648.61		175,200,60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363,255.24		-12,269,287.17		-13,632,542.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550,000.00				98,128,767.57				3,188,931.17		28,700,360.44		161,568,059.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5,312.62		857,813.53		953,126.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3,126.15		953,126.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312.62		-95,312.62			
1. 提取盈余公积								95,312.62		-95,312.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1,550,000.00				98,128,767.57				3,284,243.79		29,558,173.97		162,521,185.33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84,742,144.93				1,305,713.86		11,751,404.69		127,799,26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586,627.15		-5,279,644.37		-5,866,271.5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84,742,144.93				719,086.71		6,471,760.32		121,932,99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50,000.00				13,386,622.64				2,469,844.46		22,228,600.12		39,635,067.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698,444.58		24,698,444.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550,000.00				13,386,622.64								14,936,622.6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50,000.00				13,386,622.64								14,936,622.6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69,844.46		-2,469,844.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9,844.46		-2,469,844.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1,550,000.00				98,128,767.57				3,188,931.17		28,700,360.44		161,568,059.18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屠伟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孝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州园林”）前身为苏州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园林有限”）。

2022 年 8 月，苏州园林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8 月 10 日，苏州园林有限通过了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苏园设股[2022]第 3 号股东会决议，同日，苏州园林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根据审议通过的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规定，苏州园林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由苏州园林有限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114,742,144.93 元投入，按 3.8247: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84,742,144.93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568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8 月 29 日，经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州园林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91320508466950745M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股改变变更后名称为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313 号）。股票简称苏州园林，股票代码：873926；注册地址：苏州市胥江路 202 号。2023 年 3 月 9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转让。

2023 年 5 月 4 日，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披露《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完成认购，本次认购对象合计 20 人，认购数量 155.00 万股，募集资金合计 1,509.70 万元。上述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业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185 号验资报告，经定向发行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50,000.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1,550,000.00 元。

截止期末余额，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155.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155.00 万元人民币，母公司为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属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行业，经营范围为风景园林（甲级）、建筑工程、道路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咨询、勘测、规划、设计、修复及相应资质工程总承包业务；境外风景园林和建筑工程的咨询、勘测、设计、监理和工程总承包；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以上项目涉及资质、许可的凭相关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等于 95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等于 50 万元

（七）外币业务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

同。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本附注（十四）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股本等。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本附注（二十五）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1）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

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的评价依据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

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4)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

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减值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合同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1）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2）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指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

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8、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核销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9、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定义及相关条件，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备规定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或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相关处理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根据本附注 1 和 3 处理。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含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差额部分，确认为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

（九）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2）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以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 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 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债务单位除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 流量严重不足等发生信用减值情况外，通常无预期 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 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 取的商业承兑汇票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除单项计提及上述 组合之外应收款项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除单项计提及上述 组合之外应收款项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 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参见本附注（十）应收账款）相同。

(十一)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标准：1）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计划需获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3）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中“持有待售资产”或与划分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负债列报在流动负债中“持有待售负债”。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具体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摊销 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摊 销率（%）	折旧或摊销方 法
-----	--------------------	---------------	-----------------	-------------

房屋建筑物	20.00-22.00	5.00	4.32-4.75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40.00		2.50	年限平均法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采用年限平均法	20-22	5	4.32-4.75
交通运输工具	采用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办公家具及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五）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依据
软件	3.00-10.00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00	权证有效期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报告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但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资产负债表日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公司存在商誉或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需要披露每年进行减值测试的政策。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

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1）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2）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1）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2）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十七）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分类

本公司将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确定为职工薪酬。

本公司对职工薪酬按照性质或支付期间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职工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1）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 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十八)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本公司的设计业务，在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性履约义务，向客户提交设计成果并取得成果确认文件(包括工作量确认函或相关第三方的批准文件等)时，根据合同约定的对应履约阶

段金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工程管理业务，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根据已完成并经客户或相关第三方确认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二十）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二十一）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租赁合同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3、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本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本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1)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

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二十四)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评估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考虑的因素包括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2、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

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征收率)
增值税	提供设计服务中产生的增值额	6%
	不动产租赁服务，简易计税方法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

2021 年 11 月，苏州园林再次取得了编号为 GR2021320033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2024 年 11 月，苏州园林再次取得了编号为 GR2024320037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公司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00%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1、明细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7,487,308.26	57,960,426.89
其他货币资金	1,429,441.54	1,116,187.30
合计	28,916,749.80	59,076,614.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229,441.54	916,187.30
合计	1,229,441.54	916,187.30

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均为其他货币资金。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66,236.46	0.84	1,866,236.46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20,765,667.75	99.16	60,589,549.14	27.45	160,176,118.61
合计	222,631,904.21	100.00	62,455,785.60	28.05	160,176,118.6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49,116.46	0.86	1,649,116.46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9,335,204.14	99.14	39,218,062.92	20.71	150,117,141.22
合计	190,984,320.60	100.00	40,867,179.38	21.40	150,117,141.22

2、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绿城玫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3,154.50	563,154.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金螳螂园林绿化景观有限公司	428,000.00	42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启东君之地投资有限公司	255,500.00	25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中合置地有限公司	120,833.96	120,833.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亚太置业有限公司	105,000.00	10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君之地置业有限公司	94,128.00	94,12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凯瑞航天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82,500.00	8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鸿辉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11,600.00	11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桃花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20.00	5,5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66,236.46	1,866,236.46	/	

续：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绿城玫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3,154.50	563,154.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金螳螂园林绿化景观有限公司	428,000.00	42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启东君之地投资有限公司	255,500.00	25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中合置地有限公司	120,833.96	120,833.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亚太置业有限公司	105,000.00	10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君之地置业有限公司	94,128.00	94,12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凯瑞航天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82,500.00	8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49,116.46	1,649,116.46	/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139,741.84	4,506,987.09	5.00
1—2 年	64,730,291.61	6,473,029.16	10.00
2—3 年	20,244,875.97	10,122,437.99	50.00
3—4 年	30,818,317.16	24,654,653.73	80.00
4—5 年	10,820,924.33	10,820,924.33	100.00
5 年以上	4,011,516.84	4,011,516.84	100.00
合计	220,765,667.75	60,589,549.14	27.45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387,848.65	5,519,392.44	5.00

1—2 年	29,102,529.43	2,910,252.94	10.00
2—3 年	33,630,009.93	16,815,004.97	50.00
3—4 年	11,207,017.79	8,965,614.23	80.00
4—5 年	4,371,068.14	4,371,068.14	100.00
5 年以上	636,730.20	636,730.20	100.00
合计	189,335,204.14	39,218,062.92	20.71

4、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0,139,741.84	110,389,231.15
1—2 年	64,841,891.61	29,481,813.43
2—3 年	20,634,993.93	34,366,343.89
3—4 年	31,543,817.16	11,714,305.79
4—5 年	11,428,212.33	4,395,896.14
5 年以上	4,043,247.34	636,730.20
合计	222,631,904.21	190,984,320.60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2024 年度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49,116.46	217,120.00				1,866,236.4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9,218,062.92	21,371,486.22	-		-	60,589,549.14
合计	40,867,179.38	21,588,606.22	-	-	-	62,455,785.60

6、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截止期末余额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816,821.17	13.84	4,288,379.41
单县浮龙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849,832.63	7.12	8,190,187.68
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8,518,725.37	3.83	2,555,617.61
邢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8,046,040.00	3.61	7,904,250.00
昆山交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177,850.00	3.22	1,118,025.00
合计	70,409,269.17	31.63	24,056,459.70

8、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9、本公司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付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合 计	-	-	-	-	-	-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付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135,000.00				135,000.00	
合 计	135,000.00				135,000.00	

注：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 2、截止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3、截止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 4、截止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053.51	100.00	41,472.60	60.97
1 至 2 年	-	-	26,548.67	39.03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35,053.51	100.00	68,021.27	100.00

2、截止期末余额预付款项期末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57.06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苏州供电分公司	15,053.51	42.94
合 计	35,053.51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31,306.30	1,404,430.19
合 计	1,331,306.30	1,404,430.19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备用金	259,207.10	181,107.10
保证金及押金	1,454,239.42	1,506,562.50
代收代付款		32,149.20
其他	104,423.78	41,500.00
合计	1,817,870.30	1,761,318.80

2、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817,870.30	100.00	486,564.00	26.77	1,331,306.30
合计	1,817,870.30	100.00	486,564.00	26.77	1,331,306.3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761,318.80	100.00	356,888.61	20.26	1,404,430.19
合计	1,761,318.80	100.00	356,888.61	20.26	1,404,430.19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63,932.70	18,196.64	5.00
1—2 年	962,416.10	96,241.61	10.00
2—3 年	102,271.50	51,135.75	50.00
3—4 年	341,300.00	273,040.00	80.00
4—5 年	1,050.00	1,050.00	100.00
5 年以上	46,900.00	46,900.00	100.00
合计	1,817,870.30	486,564.00	26.77

4、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63,932.70	1,090,565.30
1—2 年	962,416.10	141,953.50
2—3 年	102,271.50	480,850.00
3—4 年	341,300.00	1,050.00
4—5 年	1,050.00	46,250.00
5 年以上	46,900.00	650.00
合计	1,817,870.30	1,761,318.80

5、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56,888.61	-	-	356,888.61
本期计提	129,675.39	-	-	129,675.39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核销	-	-	-	-
本期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486,564.00	-	-	486,564.00

6、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2024 年度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56,888.61	129,675.39		-	-	486,564.00
合计	356,888.61	129,675.39	-	-	-	486,564.00

6、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截止期末余额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宿迁市众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2 年	44.01	80,000.00
南通市财政局	保证金	150,000.00	3-4 年	8.25	120,000.00
苏州叶山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5.50	5,000.00
泗阳县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97,500.00	3-4 年	5.36	78,000.00
江苏沿海东方市政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93,800.00	3-4 年	5.16	75,040.00
合计		1,241,300.00		68.28	358,040.00

8、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9、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639,348.29	-
待抵扣及待取得抵扣凭证进项税金	1,311,416.06	1,898,528.68
其他待摊费用	64,704.26	33,223.86
合 计	2,015,468.61	1,931,752.54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54,738.09	3,109,729.16	6,864,467.2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外购	-	-	-
(2) 转入		-	-
3.本期减少金额	1,096,738.09	1,781,721.63	2,878,459.72

（1）处置	-	-	-
（2）转出	1,096,738.09	1,781,721.63	2,878,459.72
4.期末余额	2,658,000.00	1,328,007.53	3,986,007.5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95,431.90	1,020,645.20	4,016,077.10
2.本期增加金额	118,569.60	77,743.23	196,312.83
（1）计提或摊销	118,569.60	77,743.23	196,312.83
（2）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494,892.10	619,890.62	1,114,782.72
（1）处置	-	-	-
（2）转出	494,892.10	619,890.62	1,114,782.72
4.期末余额	2,619,109.40	478,497.81	3,097,607.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890.60	849,509.72	888,400.32
2.期初账面价值	759,306.19	2,089,083.96	2,848,390.15

（八）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742,082.17	15,788,533.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742,082.17	15,788,533.45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交通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及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222,626.27	533,578.54	3,333,904.79	1,047,726.94	37,137,836.54
2.本期增加金额	1,096,738.09	-	80,852.65	-	1,177,590.74
(1) 购置	-	-	80,852.65	-	80,852.65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96,738.09	-	-	-	1,096,738.09
3.本期减少金额	-	-	83,415.31	-	83,415.31
(1) 处置或报废	-	-	83,415.31	-	83,415.3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
4.期末余额	33,319,364.36	533,578.54	3,331,342.13	1,047,726.94	38,232,011.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032,878.11	405,145.21	3,014,319.06	896,960.71	21,349,303.09
2.本期增加金额	2,011,908.52	50,644.28	142,220.23	15,098.23	2,219,871.26
(1) 计提	1,517,016.42	50,644.28	142,220.23	15,098.23	1,724,979.16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94,892.10	-	-	-	494,892.10
3.本期减少金额	-	-	79,244.55	-	79,244.55
(1) 处置或报废	-	-	79,244.55	-	79,244.5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
4.期末余额	19,044,786.63	455,789.49	3,077,294.74	912,058.94	23,489,929.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74,577.73	77,789.05	254,047.39	135,668.00	14,742,082.17
2.期初账面价值	15,189,748.16	128,433.33	319,585.73	150,766.23	15,788,533.45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4,362.31

合计	94,362.31
----	-----------

3、截止期末余额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九）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35,200.98	276,064.22	-	2,411,265.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35,200.98	276,064.22	-	2,411,265.2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88,358.77	467,797.56	-	1,356,156.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8,358.77	467,797.56	-	1,356,156.33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46,842.21			1,055,108.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46,842.21			1,055,108.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46,842.21			1,055,108.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46,842.21			1,055,108.87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881,353.84	2,596,911.51	38,478,265.35
2、本期增加金额	1,781,721.63	187,259.98	1,968,981.61
（1）购置	-	187,259.98	187,259.98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81,721.63		1,781,721.63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2）其他减少			-
4、期末余额	37,663,075.47	2,784,171.49	40,447,246.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130,640.15	1,843,981.36	13,974,621.51
2、本期增加金额	1,539,195.99	301,467.68	1,840,663.67
（1）计提	919,305.37	301,467.68	1,220,773.05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19,890.62		619,890.6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3,669,836.14	2,145,449.04	15,815,285.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93,239.33	638,722.45	24,631,961.78
2、期初账面价值	23,750,713.69	752,930.15	24,503,643.84

2、截止期末余额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2,942,349.60	9,441,352.44	41,224,067.99	6,183,610.20
租赁负债	1,074,648.70	161,197.31	1,520,973.68	228,146.05
合计	64,016,998.30	9,602,549.75	42,745,041.67	6,411,756.2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55,108.87	158,266.33	1,246,842.21	187,026.33
合计	1,055,108.87	158,266.33	1,246,842.21	187,026.33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	1,233,823.79	1,266,716.35
合 计	1,233,823.79	1,266,716.35

注 1：2022 年 4 月 30 日，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林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园冶设计院（设计业务）整体重组的议案，同时，园林股份聘请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重组资产（合同未来收益权）进行评估，评估价格 174.00 万元（含税）。2022 年 8 月，苏州园林与园林股份签署转让协议，按照评估价 174.00 万元，转让上述合同的收益权，2022 年 8 月，苏州园林、园林股份已完成重组资产交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规定，上述重组资产（合同未来收益权）作为合同取得成本，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注 2：上述重组资产根据合同的履约进度进行分摊，上期发生额，该合同取得成本已分摊 4.78 万元（不含税），计入销售费用-合同取得成本；本期发生额，该合同取得成本已分摊 3.29 万元（不含税），计入销售费用-合同取得成本。

（十三）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利息	12,472.22	13,000.00
合 计	20,012,472.22	20,013,000.00

（十四）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专业技术协作等费用款	30,855,527.45	32,430,968.05
其他	133,945.00	12,969.40
合 计	30,989,472.45	32,443,937.45

（十五）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	207,141.43	187,043.56
合 计	207,141.43	187,043.56

(十六)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2,432,681.76	5,219,752.08
合计	2,432,681.76	5,219,752.08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896,334.24	57,736,339.37	71,403,639.93	22,229,033.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417,030.11	8,215,909.11	1,201,121.0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5,896,334.24	67,153,369.48	79,619,549.04	23,430,154.6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949,243.61	44,199,043.89	57,537,570.28	21,610,717.22
2、职工福利费	138,675.00	2,976,556.35	3,115,231.35	-
3、社会保险费	-	4,188,106.13	4,188,106.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593,349.40	3,593,349.40	-
工伤保险费	-	203,857.79	203,857.79	-
生育保险费	-	390,898.94	390,898.94	-
4、住房公积金	-	5,458,437.00	5,458,437.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8,415.63	914,196.00	1,104,295.17	618,316.4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5,896,334.24	57,736,339.37	71,403,639.93	22,229,033.6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7,963,042.24	7,963,042.24	-
2、失业保险费	-	252,866.87	252,866.87	-
3、企业年金缴费	-	1,201,121.00	-	1,201,121.00

合计	-	9,417,030.11	8,215,909.11	1,201,121.00
----	---	--------------	--------------	--------------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	2,644,397.87
增值税	544,169.44	1,462,808.95
个人所得税	516,084.27	76,417.75
印花税	-	-
城建税	94,718.67	171,057.97
教育费附加	76,665.03	128,643.18
地方基金	-	-
土地使用税	8,045.66	8,045.66
房产税	162,682.07	161,992.99
合计	1,402,365.14	4,653,364.37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393,443.02	3,378,856.92
合 计	2,393,443.02	3,378,856.92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019,722.98	2,034,910.00
应付其他费用	373,720.04	1,343,946.92
合 计	2,393,443.02	3,378,856.92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6,151.68	412,553.06
合 计	646,151.68	412,553.06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	-
待转销项税	6,792.45	58,605.46
合 计	6,792.45	58,605.46

(二十二) 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69,125.36	457,007.63
1-2 年	274,402.86	363,902.86
2-3 年	176,502.86	274,402.86
3-4 年	-	176,502.86
4-5 年	-	-
5 年以上	-	-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1,120,031.08	1,271,816.2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5,382.38	78,954.14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074,648.70	1,192,862.0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6,151.68	412,553.06
合 计	428,497.02	780,309.01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90,500.00						16,090,500.00
苏州源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贺风春	1,829,900.00						1,829,900.00
徐阳	1,403,975.00						1,403,975.00
谢爱华	1,335,000.00						1,335,000.00
屠伟军	1,735,250.00						1,735,250.00
朱涤龙	378,600.00						378,600.00

陈溯	441,700.00						441,700.00
朱红松	1,403,975.00						1,403,975.00
周凯	441,700.00						441,700.00
姚凤玲	220,850.00						220,850.00
席时友	441,700.00						441,700.00
倪艺	441,700.00						441,700.00
殷堰兵	220,850.00						220,850.00
刘佳	516,359.00						516,359.00
薛宏伟	236,625.00						236,625.00
计明浩	516,358.00						516,358.00
沈贤成	516,358.00						516,358.00
顾益颢	94,650.00						94,650.00
钱海峰	94,650.00						94,650.00
姜绵银	94,650.00						94,650.00
俞隽	94,650.00						94,650.00
合计	31,550,000.00						31,550,000.00

（二十四）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386,622.64			13,386,622.64
其他资本公积	84,742,144.93			84,742,144.93
合 计	98,128,767.57	-	-	98,128,767.57

（二十五）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88,931.17	95,312.62	-		3,284,243.79
合 计	3,188,931.17	95,312.62	-	-	3,284,243.79

（二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69,648.61	11,751,404.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注）	-12,269,287.72	-5,279,644.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700,360.44	6,471,760.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3,126.15	24,698,444.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5,312.62	2,469,844.4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股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558,173.97	28,700,360.44

注：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均为差错更正，详见附注十三、（一）1 相关内容。

（二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271,372.51	63,792,196.43	160,680,887.37	77,296,227.23
其他业务	672,018.70	196,312.83	697,630.73	249,258.42
合 计	119,943,391.21	63,988,509.26	161,378,518.10	77,545,485.65

2、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业务或商品类型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84,870,985.21	124,228,329.49
建筑工程设计	20,109,140.83	21,253,862.78
其他设计	7,715,540.98	10,095,276.00
工程管理服务	6,575,705.49	5,103,419.10
合计	119,271,372.51	160,680,887.37
二、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16,490.56	97,017,480.97
华北地区	39,244,597.46	41,622,442.70
华东地区	72,292,694.91	13,750,094.67
华南地区	1,546,028.87	2,518,084.91
华中地区	5,664,202.23	2,299,859.59

西北地区	223,867.92	2,263,913.21
西南地区	283,490.56	1,209,011.32
合计	119,271,372.51	160,680,887.37
三、按销售渠道分类		
公开招标	76,584,079.72	57,963,723.14
邀请招标	13,565,640.81	87,884,986.23
直接委托	29,121,651.98	14,832,178.00
合计	119,271,372.51	160,680,887.37

（二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船使用税	1,380.00	1,380.00
城建税	361,363.27	576,929.77
教育费附加	267,449.55	417,078.74
房产税	35,134.03	48,395.68
土地使用税	651,417.36	622,597.90
地方基金	32,182.64	32,182.64
合计	1,348,926.85	1,698,564.73

（二十九）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302,477.03	2,545,109.26
折旧摊销费	3,136.20	1,082.34
业务招待费	49,305.00	46,799.00
投标费用	316,538.06	626,160.93
差旅交通费	258,741.56	487,844.59
图文制作费	38,465.29	169,460.03
合同取得成本摊销	32,892.56	47,753.83
其他	45,181.72	33,987.18
合计	3,046,737.42	3,958,197.16

（三十）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薪酬	10,616,130.11	14,511,138.29
折旧摊销	2,699,073.50	3,529,128.05
差旅交通费	281,706.49	285,184.68
办公费用	952,994.99	1,135,615.23
业务招待费	1,441,144.76	874,472.92
房租、物业、维修及水电费	878,642.86	1,039,873.10
中介服务费	2,841,163.70	3,283,676.29
其他费用	1,316,696.60	1,654,919.30
合计	21,027,553.01	26,314,007.86

（三十一）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9,242,445.06	11,305,818.28
材料、制作费	32,976.00	
折旧摊销	5,778.00	
合作研发	-	254,716.98
其他费用	63,546.42	222,208.56
合计	9,344,745.48	11,782,743.82

（三十二）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36,367.07	572,194.95
减：利息收入	49,329.99	66,119.36
手续费	93,051.58	20,749.29
汇兑损益	5.80	13,490.49
合计	680,094.46	540,315.37

（三十三）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63,418.10		85,624.59	

政府补助	816,169.87	65,000.00	1,012,716.04	123,967.92
进项税抵减	-		84,035.63	
合 计	879,587.97	65,000.00	1,182,376.26	123,967.92

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一）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三十四）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588,606.22	-14,976,068.6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9,675.39	-94,903.01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50,000.00
合计	-21,718,281.61	-15,020,971.68

（三十五）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	-	47,700.00	47,700.00
政府补助	30,194.00	30,194.00	1,700,000.00	1,700,000.00
其他	2.91	2.91	0.19	0.19
合 计	30,196.91	30,196.91	1,747,700.19	1,747,700.19

（三十六）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70.76	4,170.76	-	-
罚款、滞纳金	62.36	62.36	13,753.42	13,753.42
合 计	4,233.12	4,233.12	13,753.42	13,753.42

（三十七）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60,522.23	4,968,365.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19,553.50	-2,232,255.24
合计	-1,259,031.27	2,736,110.2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5,905.12	27,434,554.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885.77	4,115,183.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258,209.12
减：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减：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366,310.57	1,696,976.40
税率不一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影响	-	-
加：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3,165.07	59,694.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所得税费用	-1,259,031.27	2,736,110.28

（三十八）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	2,304,160.63
保证金	1,160,418.74	
职工备用金及借款还款	10,000.00	
利息收入	49,329.99	66,119.36
补贴收入	909,781.97	2,797,840.82
其他	2.91	180,012.49
合计	2,129,533.61	5,348,133.3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522,012.07	9,762,157.87
职工备用金及保证金	1,606,140.42	
支付的往来款项	-	4,778,103.91

支付的其他款项	62.36	34,502.71
合计	11,128,214.85	14,574,764.49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金额	442,728.24	881,921.01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手续费		
资金拆借及利息		
发行股票直接支付的登记费、评估费		70,008.77
合计	442,728.24	951,929.78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3,126.15	24,698,444.58
加：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减值损失	21,718,281.61	15,020,971.68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89,089.55	2,886,739.95
无形资产摊销	1,220,773.05	1,171,864.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70.7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6,372.87	585,685.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0,793.50	-2,419,28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760.00	187,026.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60,896.81	-29,802,84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15,001.06	-11,318,525.4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3,637.38	1,010,077.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687,308.26	58,160,426.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160,426.89	33,641,229.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73,118.63	24,519,197.56

2、本公司无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本公司无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687,308.26	58,160,426.89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487,308.26	57,960,426.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87,308.26	58,160,426.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29,441.54	916,187.3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1,229,441.54	916,187.30	

（四十一）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00		117.13
其中：美元	16.19	7.1884	116.38
港币	0.81	0.92604	0.75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9,242,445.06	11,305,818.28
材料、制作费	32,976.00	
折旧摊销	5,778.00	
合作研发	-	254,716.98
其他费用	63,546.42	222,208.56
合计	9,344,745.48	11,782,743.8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344,745.48	11,782,743.8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	营业外收入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其他收益	171,068.00	316,930.06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其他收益	533,999.97	523,135.56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一批都市科技创新发展项目资金	其他收益		18,867.92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贴	其他收益	7,500.00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护理假津贴	其他收益	38,601.90	48,682.5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三批都市科技创新发展项目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5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姑苏区奖励	其他收益		37,2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3 年度第十七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其他收益		15,9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其他收益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姑苏区高质量发展产业扶持政策	营业外收入	30,194.00		与收益相关
姑苏区文旅产业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来苏补贴	其他收益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46,363.87	2,712,716.04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

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借款系固定利率,故无基准利率变动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无。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

及定量信息

无。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本报告期内，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五）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采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比例 (%)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	土木工程建筑业	12,000 .00	51.00	51.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无。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园林集团”）	母公司的控制方
苏州香山古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越城遗址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叶山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梓园生态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蠡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园泽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市苏园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一甲园林运营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园角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五）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服务	424, 528. 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叶山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189, 339. 62	4, 393, 584. 91
苏州梓园生态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1, 183, 396. 23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1, 668, 074. 36	885, 022. 88
苏州蠡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500, 000. 00	679, 245. 28
苏州园泽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费	619, 811. 32	639, 622. 64
苏州香山古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费	419, 697. 17	462, 264. 15
苏州苏园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费	843, 943. 39	577, 358. 49
苏州市苏园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设计费	45, 094. 34	316, 283. 02
苏州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361, 530. 19	306, 071. 98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266, 236. 79
苏州一甲园林运营有限公司	设计费		115, 556. 60

2、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此事项。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 704, 805. 85	7, 063, 515. 39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叶山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700.00	10,035.00	3,588,900.00	179,445.00
	苏州园泽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39,000.00	51,050.00	498,900.00	24,945.00
	苏州梓园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9,600.00	17,960.00	179,600.00	8,980.00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93,158.83	79,657.94	109,000.00	87,200.00
	苏州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64,285.20	32,150.60
	苏州越城遗址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84,316.00	56,316.00	44,316.00	44,316.00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	1,150.00
	苏州香山古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98,941.00	9,894.10	277,830.19	13,891.51
	苏州蠡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	26,5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合同负债			
	苏州香山古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419,697.17

(3) 关联方承诺

无此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履约保函情况：

(1) 截至期末余额，公司的履约保函金额明细如下：

项目	履约保函编号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	--------	------	-------	-------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6	163, 243. 04	2024/2/6	2026/6/14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97	240, 701. 57	2024/5/8	2026/4/30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93	197, 996. 93	2024/5/8	2026/4/30
履约保函	2024090632298910000020	263, 448. 55	2024/9/6	2026/4/30
履约保函	2024090632298910000021	132, 144. 09	2024/9/6	2026/6/30
履约保函	2024090632298910000022	58, 758. 09	2024/9/6	2026/6/30
履约保函	2024090632298910000023	28, 921. 19	2024/9/6	2026/6/30
履约保函	2024090632298910000024	96, 292. 33	2024/9/6	2025/12/31
履约保函	2024090632298910000025	35, 889. 00	2024/9/6	2025/12/31
履约保函	2024090632298910000026	11, 864. 10	2024/9/6	2026/6/30
合计		1, 229, 258. 89		

2、重大未决诉讼

无。

3、截止资产负债表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截止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其他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前期差错更正事项详见《关于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中天运[2025]核字第 90016 号）。

2、未来适用法

本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 170. 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19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44.57	
合计	77,319.2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9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4	0.03	0.03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65,809,193.61	150,117,141.22	142,173,634.85	134,889,20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3,413.08	6,411,756.25	4,087,553.98	3,992,474.68
合同负债	4,026,372.47	5,219,752.08	7,975,845.89	7,975,845.89
应交税费	7,799,723.80	4,653,364.37	4,430,381.95	3,090,110.08
其他流动负债	6,792.45	58,605.46	9,056.63	9,056.63
盈余公积	4,552,185.41	3,188,931.17	1,305,713.86	719,086.71
未分配利润	40,969,648.61	28,700,360.44	11,751,404.69	6,471,760.32
营业收入	169,978,935.07	161,378,518.10	160,747,309.61	154,365,062.58
信用减值损失	-14,484,599.38	-15,020,971.68	-10,561,345.58	-11,080,594.45
所得税费用	4,106,628.66	2,736,110.28	2,752,568.86	1,717,344.4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前期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原因 1. 营业收入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合同明确约定需要客户确认单以外的外部第三方审批证据的，第三方审批证据显示部分阶段完成时间与客户确认单确认时间存在不一致情形的，导致收入确认存在跨期，为了保证更准确和更谨慎反应公司的当期经

营成果，公司严格按外部第三方审批证据的显示的完成时间调整收入期间，现根据正确的收入归属年度进行调整；同时部分项目合同金额系敞口金额，项目投资额发生重大变更，预计总收入未及时调整导致所属期会计估计误差，并对相应的税金、应收账款、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信用减值损失进行了调整。

收入跨期和预计总收入会计估计误差对各年收入调整详见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跨期	-5, 223, 836. 47	-6, 382, 247. 03
预计总收入的判断错误	-3, 376, 580. 50	
合计	-8, 600, 416. 97	-6, 382, 247. 03

2. 信用减值损失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收入的调整以及应收账款从客户维度进行核算调整至项目进行核算导致应收账款的变更，故对坏账准备计提进行调整，进而对信用减值损失进行调整。

3.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收入的调整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进行调整，同时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进行调整。

4. 应收款项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收入进行调整导致应收账款进行调整，同时将应收账款根据客户维度进行核算调整至根据项目进行核算，并对相应的坏账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信用减值损失、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收入的调整以及应收账款从客户维度进行核算调整至项目进行核算导致应收账款的变更，故对坏账准备计提进行调整，进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调整。

6. 合同负债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收入进行调整导致应收账款进行调整，同时将应收账款根据客户维度进行核算调整至根据项目进行核算，导致应收账款负数重分类至合同负债进行调整。
7. 应交税费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收入的调整导致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费用进行调整，进而对应交税费进行调整。
8. 其他流动负债的会计差错更正
部分项目收入进行调整导致应收账款进行调整，同时将应收账款根据客户维度进行核算调整至根据项目进行核算，导致应收账款负数含税金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进行调整。
9. 盈余公积的会计差错更正
净利润的调整导致法定盈余公积计提数进行调整。
10. 未分配利润的会计差错更正
净利润的调整及法定盈余公积调整导致未分配利润进行调整。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	95,194.00

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4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0,963.79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644.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7,319.2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